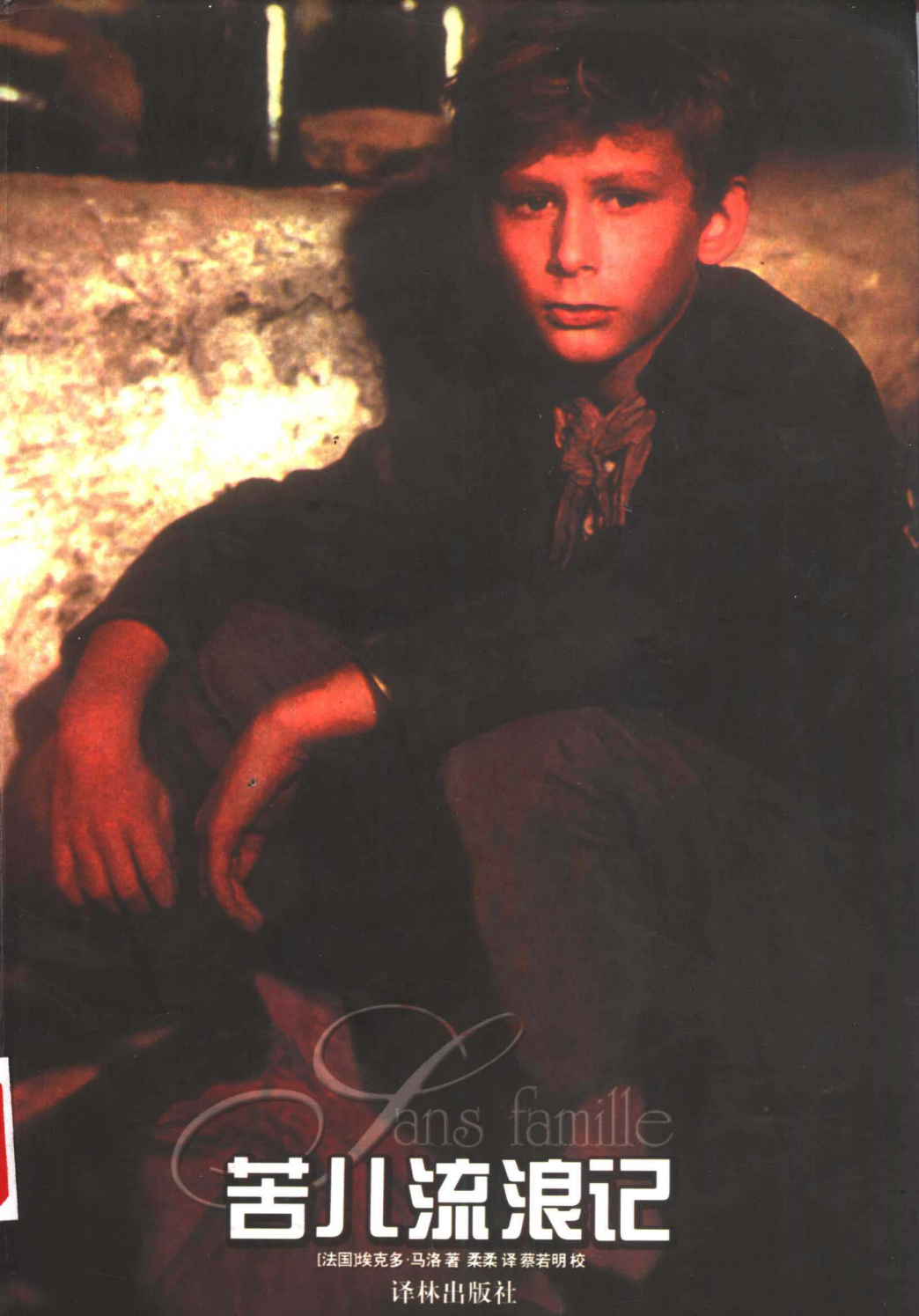




ans famille
苦儿流浪记

[法国]埃克多·马洛 著 柔柔 译 蔡若明 校

译林出版社



苦儿流浪记

[法国]埃克多·马洛 著 柔柔 译 蔡若明 校

SANS FAMILLE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苦儿流浪记／(法)马洛(Malot, H.)著;柔柔译,蔡若明校.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3.9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 Sans famille
ISBN 7-80657-541-3

I. 苦... II. ①马... ②柔...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1593 号

书 名 苦儿流浪记
作 者 [法国]埃克多·马洛
译 者 柔 柔
责任编辑 韩沪麟
原文出版 Hachette Jeunesse 1999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5.5
插 页 4
字 数 366 千
版 次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541-3/I·408
定 价 (精装本)22.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本书的出版,是要让一个十九世纪后期的法国穷孩子,穿越一百多年的时空,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带着自信来到我们面前,向中国的读者们讲述他不平常的经历。他的故事吸引了世界许多国家一代又一代成长中的青少年,也为大人们所津津乐道。就在2002年的12月,在法国的电视里,小主人公雷米,又一次带着千千万万的观众,跟他回到西欧工业化时代以前的那个社会,认识一些那里的陌生人,见识许多已被尘封的事物,体验一番小主人公和他同代人的苦忧和甘乐。我们相信,他依然会成为我们难忘的朋友。

小说《苦儿流浪记》是法国作家埃克多·马洛最成功的作品。它在问世后相继被译成德、英、日、俄、意、西、汉等多种文字,不胫而走,并多次被改编为电影、动画片和电视剧。多次的调查表明,故事和主人公依然得到各国读者和观众的喜爱,该书居于极受欢迎的文学作品之列。

埃克多·马洛于1830年5月20日出生于法国塞纳滨海省布依市的一个公证人家庭,年轻时跟着他父亲学习法律并开始工作。但他爱好文学,很早就开始练习写作,23岁时离家去巴黎,最终选择了文学道路。1859年,他出版了第一本书《情人们》,立刻大获成功,自此一直沿着这条路勇往向前。他一生多产,写了七十多部作品。于1878年出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苦儿流浪记》最终奠定了他在文学史上的地位。他的其他较为重要的作品还有1869年出

版的《罗曼·加布理》和 1893 年的《孤女寻亲记》。这些作品以细腻的笔触给人们留下了十九世纪末西欧,尤其是法国社会的生动写照。作家于 1907 年 7 月 17 日逝世。

在中国,这部法文名为《Sans famille》直译为《无家》的小说,最早来到中国读者中间大约是在 1915 年 3 月,是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汉译本,名为《苦儿流浪记》,同年 10 月即再版。后来,陆续又有被译为《孤零少年》、《海国男儿》、《孤儿努力记》等书名的新版。《孤女寻亲记》法文名为《En famille》,直译为《有家》,汉译以《苦女奋斗记》、《孤女投亲记》等名问世。

《苦儿流浪记》的主人公本是身世不明的弃儿,被法国一农户收养逐渐长大。他天真善良,在慈爱的养母呵护下在山村过着虽然贫穷但宁静的生活。然而风云乍起,无情的社会又一次把无助的少年冷酷地抛入了凶险的风浪,他像一头牲口似的被出卖给了陌生人。命运急剧的转折造成了情感的激烈震荡。读者在被离别的哀伤之情所打动时,不由得对小雷米未来的命运担忧起来。于是形成了一个悬念。

作者接着将一个有着传奇意味的故事娓娓道来。主人公的经历确非常人所能想像的。在他一步一回头地离开了依恋不舍的养母后,随着新主人——一位也是有着神秘身世的流浪艺人,踏上朝天大路,长年与一些动物为伍,与它们情同手足相亲相爱。他们一行靠卖艺杂耍谋生,路途中风餐露宿,险象环生。如主人遭冤入狱后,他在不知中邂逅生母,过了一段豪华游艇生活;但刚一离开这平静优裕的环境,又突遇风雪之夜,艺班的动物惨遭狼口,赖以卖艺的支柱倒塌了;当他与主人感情日益深厚的时候,主人又冻死于绝境;后他寄居在巴黎花农家庭,受到这一家人的抚爱慰藉,倒也可算是因祸得福,但好景不长,这暂时的“避风港”也被风浪吞没;继而他只得加入井下“煤黑子”的行列,偏偏又陷入矿难,九死一生方重见天日;然后他得知自己的身世,寻亲情切误入有黑社会嫌疑

的假生父之手；当他被陷入狱，在警察押解中冒死跳火车逃脱，又在好人援手下仓皇从英国出逃……总之，故事曲折离奇，情节跌宕起伏，色彩斑斓多变，十分引人入胜。读者随着主人公的足迹前进，得以领略到一个个陌生而神秘的生存环境，惊奇地发现许多在现实存在而本无从知晓的事物，同时对西欧多国的地理历史、风土人情、社会生活状貌也增进了了解。

在埃克多·马洛的生花妙笔下，法国、英国、意大利等社会各个阶层形形色色的人物一一跃然而出：在患难中始终保持纯洁善良品性的主人公雷米、慈祥但软弱、畏惧丈夫的养母巴伯汉妈妈、危急中指挥难友从矿底死里逃生的矿学高人博学先生、日常以剃头谋生却有精深音乐造诣的意大利人、童年备受摧残、后成大器的音乐神童马迪亚……他们各有特性，给人都留下深刻印象。特别是昔日蜚声欧洲艺台的巨星维达理，心性高贵，不愿屈尊纡贵，宁肯流落江湖，终在穷途末路中倒毙于乡间街头，命运之悲惨令人久久不能释怀。还有那几只驯养有素极通灵性的狗和猴子，时而楚楚可怜，时而滑稽逗笑。但它们不是这台悲喜剧里简单的陪衬或道具：虽为动物，它们倒比凌驾于它们之上的许多人更加忠信可亲；作为小说中的“人物”，它们不仅使故事更加新奇有趣，从而更适合同龄青少年的喜好，而且有着一定的象征意义。它们身上折射着社会人的一些品性，映衬出某些社会人的命运。

在这本书中，作者依仗丰富的艺术形象，使读者不由得对社会底层劳动者的苦难生活以及难以摆脱的悲惨命运产生深深的同情，由衷地祝福善良仁爱的人们有个美好的未来，同时也对那些恶毒而又愚昧者的不端和罪行深恶痛绝。作者马洛也常常借书中的人与事，直接陈述抑恶扬善、因果报应的道德观点，这种劝善的教育过于直露，显得有些乏味，也许这也是本书的不足之处吧。

这部小说的酝酿时间很长。1869年，埃克多·马洛的一位朋友请已经成名的他，为自己的一份儿童杂志写一本小说。朋友的

初衷是：构思一个在巴黎的工人家庭父亲死后五六个孩子分散到法国各地生活的故事，借此来描述法国社会不同地区、不同阶层、不同行业的生活状貌。但马洛在着手创作时，感到很受束缚，因为他的这位朋友不喜欢太悲惨的情节，也不希望小说去揭示现实中深重的生活苦难和激烈的人间冲突，担心这样写会引起一些读者的不悦。然而马洛“一意孤行”，坚决按照自己对社会的体验，对人性的理解去写，最终获得了成功。书中对农家的艰辛，社会的阴暗，司法的荒诞，矿下的险恶生存条件以及在这种环境中穷苦者与命运的搏斗……等等，对读者产生了强烈的感染，拨动了一代又一代大大小小读者的心弦。他们中不少人是流着眼泪读完这个故事的。他们之所以如此动情，并不单纯出于对主人公的怜悯与同情，也是因为他们被激发了对善与恶、美与丑、仁爱与妒恨、光明与黑暗泾渭分明的不同审美情感，从而获得了精神上的享受。小说的生命力也在此。应当说，故事结尾是个极其完美的大团圆，这在现实生活中几乎是不可能的，但因为有了主人公与他的朋友们所遭受苦难作为铺垫，于是也便自然而然地成了善良读者们的希望和祈愿。人们愿意认可这个梦境。

埃克多·马洛的作品如此耐读，当然不是他的一日之功。他年轻时读过一些乏味的书籍，深感苦恼。幸好他在家里的一个谷仓里发现了十几本如《鲁滨孙漂流记》、《吉尔·布拉斯》等著名作品，视如珍宝，如饥似渴地读后，受到很大启发。他强烈意识到，书要写得有趣动人，需要经年累月地构思和琢磨。他曾这样写道：“我想力求使那些烦恼的人愉悦起来，带给他们阅读的乐趣……我要引发他们的兴致，激励他们的心灵……引领他们去寻找能让他们快乐、给他们以慰藉的书籍……”

评论任何事物都可以有不同的标准，但最公正可信的莫过于时间。眼下，译林出版社让中国的读者再次认识这部小说，本身就是对它价值的又一次肯定。译者还太年轻，远没有达到对这部十

九世纪的名作完全把握的程度,但已尽力而为了。如果读者们从拙译中能多少领略到作品的精华所在,享受到阅读时的愉悦,那将是译者最大的快乐。

译者 2003 年 2 月 2 日于法国

上 部

第一章 在村子里

我是一个捡来的孩子。

但直到八岁，我都以为自己和其他的孩子一样，同样也有一个妈妈，因为每当我哭的时候，总会有一个女人把我温存地抱在她怀里，轻轻摇晃我，我的眼泪就不再流了。

每次我上床睡觉时，她都先来吻吻我。十二月的寒风夹着雪花把玻璃窗冻得晶亮，她会用她的手焐我的脚，直到把它们焐热，一面还给我唱歌。到现在我还能记起这只歌儿的曲调和几句歌词。

每当我在长满野草的山路或荒地里照看我们的奶牛时，雷阵雨向我袭来，她就跑来挡在我面前，遮蔽着我，撩起她的羊毛裙子，仔细地罩住我的头和肩膀。

最后，每当我与小伙伴吵架时，她总让我把伤心话讲出来，并且几乎每次都会好言好语地安慰我，或说我没有错。

因为这一切，也因为许多别的事情，因为她和我讲话的方式，她瞧我的眼神，她的温柔，她的哪怕骂声中也会透出来的亲切，我一直都以为她就是我的亲妈妈。

后来我才得知她只是我的养母。

我的村子，或更确切些，当时我住的村子。因为从来没有一个村子属于我，我没有出生地，更不用说父母了。我童年生活的村子叫夏瓦依，是法国中部数得着的穷村。

倒不是这里的村民们懒惰或不在乎穷才落到这种地步的，而

是由于村庄的位置，它坐落于极不肥沃的地区，土层浅薄，缺乏好收成必需的养分和土壤改良，更不用说（至少在我提到的那个时期不必去说）那极少的耕地了，人们满眼看到的全是蔓延的荒地，只能生长些欧石南和染料木。荒地尽头是劲风横扫的荒漠，发育不良的干瘦灌木到处伸展它们歪七扭八的枝条。

要找到好木头，不能去高山，必须下到谷底，溪流两边散落着窄窄的草场，生长着高大的栗树和健壮的橡树。

我童年的家就安在这么一座山谷中，小溪从屋旁流过，很快汇入卢瓦尔河的一条支流，无影无踪了。

直到八岁，我从未在家里见过男人。但我妈妈并不是寡妇，她丈夫是个泥瓦匠，和这个地方许多其他工匠一样，在巴黎干活。从我记事起，他就没回来过。时不时地托回村的伙伴捎个信儿来。

“巴伯汉大妈，您丈夫很好，他要我告诉您他身体挺棒。给您带了点钱来。您要点一点吗？”

就那么些，但巴伯汉妈妈满足了：她男人身体不错，能挣钱养活自己。

巴伯汉在巴黎待那么久，倒不是他跟妻子感情不好，感情不和的事跟他为什么不在家一点不沾边。他留在巴黎仅仅因为那儿有活儿可干，就这样。等他老了，就会回来和老伴儿一起生活，哪怕岁月夺去了他们的力量和健康，靠他以前挣回来的钱，也不至于挨饿。

十一月的一天晚上，一个我不相识的男人停在我家的篱笆门前。我正忙着在门口劈干柴。他没有推门，只是把头探进来瞧了瞧我，问巴伯汉大妈是不是住这儿。

我对他说进来吧。

他推开嘎吱尖叫的篱笆门，迈着缓慢的步子走进我们的房子。

我从未见过这么肮脏的人。从头到脚都是泥，一些干了，一些还湿着，看他一眼就知道，他在泥泞的道路上一定走了很久。

一听见我们的说话声，巴伯汉妈妈就跑出来。当这个生客跨进门槛的时候，她已经站在他对面了。

“我从巴黎给您带信儿来了。”他说。

还是在我们耳边响过不止一次的简单话，但是，这次和以前说“您丈夫很好，身体挺棒”的口气不一样了。

“啊，我的上帝啊！”巴伯汉妈妈惊叫一声，两只手绞在一起，“杰罗姆出事了。”

“嗯，是的。不过您别吓坏了。您丈夫受了伤，那是真的，但他没死，可能残废了。眼下他在医院里，我和他是同病房的，我回家时，他让我告诉您发生了什么事。我不能多待。天快黑了，我还要赶三里^①路呢！”

巴伯汉妈妈想多知道点儿，她请客人留下来吃饭，路很不好走，树林里有狼，那男人准备第二天一清早动身。

他坐在壁炉旁，整个吃饭的时间，都在跟我们讲是怎么回事。原来是脚手架倒塌，把巴伯汉砸了个半死，有人证明说他本不该站在那个让他受伤的地方，所以包工头拒绝给他任何赔偿。

“真没运气，可怜的巴伯汉！”男人说，“真没运气，有些聪明人本来会找个法子让自己得到一笔年金，可您丈夫什么也拿不到。”

那人烘烤着裤腿，烘干的泥块使裤子变得硬邦邦的。他不断重复着“真没运气”，还带着真心的悲哀，似乎在说那个人是故意砸伤自己指望能拿到一笔年金的。

讲完后，他说：“我还是建议杰罗姆和包工头打官司。”

“打官司？可要花很多钱呀！”

“不错。不过要是官司赢了……”

巴伯汉妈妈真想去一趟巴黎。可是这事不容易：旅途很长，开销又大。

① 这里指的是古法里，约合四公里。下同。

第二天上午,我们下到村里去请教神甫。他认为在不知是否帮得上她丈夫之前,巴伯汉妈妈还是不要走。他给巴伯汉医院的指导神甫写了封信。几天后,他接到回信说巴伯汉妈妈不必上路,但要寄一笔钱去,因为她丈夫要和包工头打官司。

一天天、一周周过去了。巴伯汉常有信来要求寄钱,最后一封信更紧急,说要是没钱,就把奶牛卖了换钱。

只有在农村和农民一起生活过的人,才知道卖掉奶牛这句话里包含着多么大的痛苦和绝望。

对于生物学家,奶牛只是一种反刍动物;对于悠闲散步的人,当这头牲畜从草上抬起被露水打湿的黑鼻头时,可以构成一幅挺不错的风景;对于城里的孩子,它是牛奶咖啡和奶酪的来源;但是对农民来说,它还意味着更多更好的东西。不论多穷,人口多多,只要牛棚里还有一头奶牛,就不会挨饿。只要一条缰绳,或者干脆用根柳条拴牛角上,一个孩子就能牵着他的牛在路上吃草,那里满长的青草是不属于任何人的。晚上,全家都会有黄油放进汤里,有牛奶倒进土豆泥里,父亲、母亲和孩子,无论大人小孩,所有人都靠奶牛生活。

妈妈和我尤其靠奶牛生活,一直过得很好,直到现在我差不多还没吃过肉。牛不仅是我们的奶妈,也是我们的同伴和朋友。别以为它是愚蠢的牲口,相反,它是一种聪明的动物,它所具备的某些优秀品质,连受过一定教育的人也未必都赶得上。我们常爱抚摸我们的那头牛,和它说话,它也懂得我们,它会用它那大大的、充满温柔的圆眼睛告诉我们它想要什么,和它的感觉如何。

归根结底,我们爱它,它也爱我们,这就足够了。

但是我们现在不得不分手了,因为只有“卖掉奶牛”才能满足巴伯汉的要求。

一个商人来了,他仔仔细细地检查了胡赛特,经过长时间的敲敲捏捏,摸摸弄弄,还带着一副很不满意的神态一个劲儿地摇头,

上百次地反复唠叨这牛不算好，只是头穷人养的牛，根本没法再卖出去，出不了什么奶，只能做很差的黄油。最后他说他要了，完全出于怜悯，想帮帮巴伯汉妈妈，因为她是个诚实的女人。

可怜的胡赛特，好像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不肯从牛棚走出来，还惨叫个不停。

“到后头去赶它。”商人说，递给我一根挂在他脖子上的鞭子。

“这可不行。”巴伯汉妈妈连忙说。

她拿起缰绳，温和地对奶牛说：

“走呀，我的美人儿，来吧，来吧。”

胡赛特不再反抗。上路后，商人把它拴在自己的大车后面，这样它就必须跟着马走了。

我们回到家，还能听到它的叫声，叫了很久。

没了牛奶，也没了黄油。早上，吃的是一块干面包；晚上，是加盐土豆。

几天后的星期二是个节日，去年，巴伯汉妈妈给我做了好吃的，有煎薄饼和炸糕，我吃了那么多，那么多，让她高兴了好一阵子。

但那时我们有胡赛特，就有牛奶来揉面团，有黄油倒进平底锅里。

没有了胡赛特，也就没有了牛奶，没有了黄油，更没有了节日，我伤心地对自己说。

但巴伯汉妈妈做了件出乎我意料的事。尽管她不愿意向人借东西，可还是找我们的一个邻居要了一杯牛奶，又向另一个讨块黄油。我中午回家时，发现她正把面粉倒进一个很大的平底锅里。

“哟，面粉。”我说着向她走过去。

“可不是吗，真的是面粉，”她笑着说，“我的小雷米，这是地道的小麦粉，你闻有多香。”

倘若我大胆的话，真想问问用这面粉做什么。但正因为我太

想知道了,反而不敢直问出来。另外,我还不愿意说我知道那天是个节日,免得巴伯汉妈妈心里不好受。

“面粉可以做什么呀?”她看着我问。

“做面包。”

“还有呢?”

“做浓汤。”

“还有呢?”

“天哪……我不知道。”

“不,你知道的。不过,你真是个好孩子,所以不好意思说。你知道今天是节日,是吃薄饼和炸糕的日子。但你明白我们既没牛奶,也没黄油,所以我不敢说了,对不对?”

“啊,巴伯汉妈妈!”

“我早就料到你会这样的,就想办法弄了点东西,好让这个节日里你不至于愁眉苦脸。瞧木箱里。”

箱盖打开了,千真万确,我望见了牛奶、黄油、鸡蛋和三个苹果。

“把鸡蛋给我,”她对我说,“我打鸡蛋的时候,你削苹果。”

我把苹果切成薄片,她把鸡蛋打在面粉里,开始搅拌,时不时地浇上一小勺牛奶。

面团和好了,巴伯汉妈妈把面盆放在壁炉里热乎乎的灰上。现在只消等到晚上,我们的晚饭就有薄饼和炸糕了。

老实说,我应该承认这天的时光对我来说太长了,我不止一次地掀开盖在面盆上的布往里瞧。

“你会把面团弄凉的,”巴伯汉妈妈说,“它要发不起来了。”

可面团发得很好,这儿那儿地鼓出气泡,一个个在表面撑破了,发酵时一直散发着一阵阵的鸡蛋和牛奶的香味儿。

“加点柴火,”她吩咐我,“我们需要一炉好火,不能带烟。”

终于该点蜡烛了。

“点上火!”她对我说。

用不着跟我说第二遍,我本来就在不耐烦地等着呢。壁炉里燃起明亮的火焰,光芒跳跃着照亮了整个厨房。

然后巴伯汉妈妈这时从墙壁上拿下煎锅,放在火上。

“给我黄油。”

她用刀子切下核桃大的那么一块放在平底锅里。黄油吱吱响着融化了。

啊!就像以前一样,一股非常好闻的香味儿充溢了我们的整座宫殿,让人快乐,我们很久没有闻到过这香味儿了。

黄油融化时发出的吱吱声又是多么美妙的乐曲啊!

可是就在我全神贯注于这乐曲时,好像听见院子里有脚步声。

谁会在这时来打扰我们呢?一定是邻居,也许她想讨个火。

我没再想下去,因为巴伯汉妈妈正舀了一勺面浆,在平底锅里摊出一张白面饼来,这实在不是分神的时候。

一根木棍敲点了一下屋门,于是门突然地开了。

“谁呀?”巴伯汉妈妈问,但没有转身。

一个男人进了来,火光照亮他的全身。他穿着一件白色工作罩衫,手里拿着根很粗的木棍。

“你们正过着节呀?那就好好过吧。”他用一种粗鲁的口气说。

“啊,我的上帝!”巴伯汉妈妈惊叫了起来,一下把锅放到地上,“是你吗,杰罗姆?”

然后,她抓住我把我推向站在门口的那个男人:

“这是你爸。”